**2017年汉滨区举借债务情况说明**

汉滨区2014年12月底甄别政府存量债务为138284.88万元，其中：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一般债务103396.98万元；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1857.6万元；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的项目债务20383.25万元；政策性挂账12647.05万元。剔除政府担保、PPP模式和政策性挂账，2014年12月底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一般债务余额为103396.98万元。

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存量债务，通过2015年-2017年使用置换债券化解债务额62936万元，各单位使用自有资金偿还16495万元，截止2017年10月底汉滨区2014年年底锁定债务减少额79431万元。

2015年-2017年上级下达我区置换一般债券资金额132936万元（其中置换化解存量债务额62936万元、置换2016年异地移民搬迁债务额70000万元）；新增一般债券资金71400万元；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3600万元。